

粵

海

關

志

粵海關志卷二十五

行商

臣謹按

國朝設關之初番舶入市者僅二十餘柁至則勞以牛酒令牙行主之沿明之習命曰十三行舶長曰大班次曰二班得居停十三行餘悉守舶仍明代懷遠驛旁建屋居番人制也乾隆初年洋行有二十家而會城有海南行至二十五年洋商立公行專辦夷船貨稅謂之外洋行別設

本港行專管暹羅貢使及貿易納餉之事又改
海南行爲福潮行輸報本省潮州及福建民人
諸貨稅是爲外洋行與本港福潮分辦之始其
後本港既分隸無常總商章程亦屢易蓋商得
其人則市易平而夷情洽商不得人則逋負積
而餉課虧

聖訓昭垂

諄諄於停貢獻並採辦凡以爲卹商也而拖欠夷債者
必寘之重法所以示調劑之平而專責成之效

成規具在童其事者曷可不加之至意哉

凡粵東洋商承保稅餉責成管關監督於各行商中擇其身家殷賈居心誠篤者選派一二人令其總辦洋行事務並將所選總商名姓報部備查

凡外洋夷船到粵海關進口貨物應納稅銀督令受貨洋行商人於夷船回帆時輸納至外洋夷船出口貨物應納稅銀洋行保商爲夷商代置貨物時隨貨扣清先行完納

乾隆四十二年三月奉

聖諭據李質穎奏革監倪宏文賒欠喫咈咧國東商貨銀一萬一千餘兩監追無着經伊胞兄倪宏業外甥蔡文觀代還銀六千兩餘銀五千餘兩遵旨於該管督撫司道及承審之府州縣照數賠完貯庫俟夷商等到粵給還並請將倪宏文卽照部議酌發等語倪文宏赤手無賴肆行欺詐賒欠夷商貨銀多至纍萬情殊可惡而其應追銀兩半係伊兄伊甥指繳半係地方官代賠伊轉得脫然無累僅予發遣實不足以

褫奪倪宏文著發往伊犁永遠安插以示儆懲

乾隆四十五年七月刑部會奏言廣東巡撫李
湖等奏稱廣東行商顏時瑛等借欠夷商銀兩
分別扣繳給還一摺奉

硃批該部議奏欽此欽遵鈔出到部查例載交結外國
詎騙財物發還邊充軍等語今行商顏時瑛張
天球明知借欠奉有列禁乃不將每年所得行
用餘利撙節歸還任聽夷人加利滾算顯存詐
騙之心應如該撫等所奏顏時瑛張天球應均

照交結外國詐騙財物例擬軍從重革去職銜
發往伊犁當差以示懲儆再該撫等奏稱所有
泰和裕源行兩商資財房屋交地方官悉行查
明估變除扣繳應完餉鈔外俱付夷人收領其
餘銀兩著落聯名具保商人潘文巖等分作十
年清還庶各行商人不能私借夷債並不敢混
保匪人而放債之夷人既免追銀入官且原本
之外多得一倍益感

天朝寬大之仁併將辦理緣由剴切曉諭該大班令

其於各該國夷船回航時稟請該國王嚴飭港
腳鬼子嗣後不許違禁放債如有犯者卽追銀
入官驅逐回國臣等更有請者向來外番各國
夷人載貨來廣各投各商交易行商惟與來投
本行之夷人親密每有心存詭譎爲夷人賣貨
則較別行之價加增爲夷人買貨則較別行之
價從減祇圖夷人多交貨物以致虧本遂生借
銀換票之弊臣等雖嚴行示禁該行商等因無
定例亦視為故套非奉明立科條終難禁遏臣

等悉心籌酌請自本年爲始洋船開載來時仍聽夷人各投熟悉之行居住惟帶來貨物令各行商公同照時定價銷售所置回國貨物亦令各行商公同照時定價代買選派廉幹之員監看稽查臣圖明阿隨時留心察訪務使交易公平盡除弊竇所有行用餘利存貯公所先完餉鈔再照分年之數提還夷人等語查乾隆二十四年十二月軍機大臣議准原任兩廣總督李侍堯條奏內地行商人等有向外夷違禁借貸

者照例開擬所借之銀查追人官等因在案今
據該撫等奏稱夷人違禁放債又復重利滾息
自應照例追銀入官惟念該夷人於二十三年
放債尚在例禁以前仰體

皇上綏柔遠人至意按其原本照例加一倍追還等語
查顏時瑛等所供原欠夷人銀兩既係自二十
三年起陸續所借而該夷商等於未禁之時並
未截清欠數呈請追還是否在例禁以後有無
續行借過之處自應查明分別酌辦但聯名具

保之潘文嚴等共有幾人顏時瑛等家產現在
估變若干除提餉鈔外餘剩銀兩給付夷人其
不敷若干如何攤派分扣之處該撫摺內均未
分晰聲明戶部碍難覈議應令另行查明奏到
日再議至謗自本年爲始洋船載來貨物及回
國所置貨物俱令各行商公同照時定價銷售
再行選派廉幹之員監看稽查行用餘利存貯
公所先完餉鈔等語查行商交易自應聽從其
便今因商人每多心存詭譎祇圖夷人多交貨

物於臨時定價任意高下致有虧本借貸諸弊
應行設法示禁清理但如該撫等所請派員監
看稽查立法之初或無他故久或官員索規吏
胥取費難保其無需索擾累漸且串通作弊更
難究詰是立一法而欲得其益轉致由此而滋
其弊亦正不可不防其如何整飭行規應令該
督巴延三監督圖明阿一併查明妥議具奏到
日再議再此案係刑部主稿合併聲明臣等謹
會同戶部具奏奉

旨依議

乾隆四十九年九月軍機大臣會同總督奏言
查粵海關監督穆騰額奏洋商蔡昭復拖欠夷
人番銀一十六萬六千餘兩卽飭令出結之保
商等按年照數分還以清夷欠一摺奉

硃批好知道了欽此昨又據舒望告知面奉

聖諭令臣等會同該督議奏欽此

臣等當卽詢之舒望

據稱洋商拖欠夷人銀兩總由夷人於回國時
將售賣未盡物件作價畱與洋商代售售出銀

兩言明月幾分起息洋商貪圖貨物不用現
銀輒爲靡冗而夷人回國時往往有言定一年
託故不來遲至二三年後始來者其本銀既按
年起利利銀又復作本起利以致本利輒轉積
算愈積愈多商人因循負累久而無償等語臣
等公同酌議嗣後洋商接受夷人貨物必須公
平定價並令眾商立保將來可以清償始准存
畱仍立定限務將本利按年全還不得以於限
外稍有拖欠如逾限不清即照此次蔡昭復之

例令出保各商先爲填還其夷人回國時亦止
准於立定年限內按本起利如逾限託故不來
卽停止利銀尤不得以利作本違例滾剝如此
立定章程則夷人回國時既得銷售貨物而行
商起息銀兩各有限期自易清還亦可不致滋
延積重於柔遠恤商之道彼此均有裨益俟

命下臣舒璽回粵後卽會同粵海關監督穆騰額遵照

妥辦奉

旨依議

乾隆五十五年十二月奉

聖諭從前廣東巡撫及粵海關監督每年呈進貢品俱令洋商採辦物件賠摺價值積習相沿商人遂形苦累上年欽派尙書福康安前往查辦將巴延三等分別治罪明降諭旨嚴飭該督撫等嗣後不准呈進鐘表洋貨等物並嚴禁地方官向商人摺買物件以杜弊端今粵海關監督穆騰額奏稱該商等感戴恩施代爲呈貢物件但粵省洋商究非兩淮可比此次例進物件業已到京姑准畱用外嗣後不准該商等再

行呈進貢物俾商力益得寬裕至粵海關監督向不
進呈貢物自德魁由如意館出任監督備物進呈李
質穎等遂相沿辦理但念該監督每年養廉不過二
千五百兩辦公及家用外未必能多有餘貲不可與
三處織造及鹽政養廉豐厚者比嗣後該監督亦不
准備物呈進至該督撫及監督等不得因洋商現已
停止進貢復藉端令墊買物件致滋擾累以示朕體
恤遠商之至意若日久廢弛故智復萌必重治其罪
謹案嘉慶二十五年十月總督內務府奏准

各省將軍督撫織造鹽政關差畢獻方物若一概停止究於體制未協且無以申芹獻之忱所有方物仍照舊例呈進粵海關監督遵奉行知准進朝珠鐘表鑲嵌掛屏盆景花瓶珐鄉器皿雕牙器皿伽楠香手串玻璃鏡日規千里鏡洋鏡

乾隆五十六年奉

聖諭行商吳昭平揭買夷商貨賈久未清還情殊可惡應照擬發遣所欠銀兩估變家產餘銀先給夷商收

領不敷之數各商分限代還但內地商人拖欠夷商銀兩若不卽爲清欠轉致貽笑外夷著福康安等卽將關稅盈餘銀兩照所欠先給夷商收領再令各商分限繳還歸欵

乾隆六十年七月奉

聖諭朱珪等奏洋商石中和拖欠夷貨價銀審擬具奏一摺已批該部議奏矣粵省洋商承售夷貨先將價值議定俟轉售後陸續給價其未售之貨俟下次洋船到時一面歸清舊欠一面又交新貨不能年清年

欵固屬實在情形但洋商等承售洋貨卽新舊牽算
每有拖欠亦應予以限制此案石中和積欠夷商貨
銀除變產抵還外尙欠五十九萬八千餘兩爲數實
屬過多現據該夷商呈控業經照例懲辦將無著銀
兩著令通行分限代還自可依限清理但此後各行
商等似此拖欠過多或該國王聞知以內地行商拖欠
欠夷人帳目多至數十萬兩或竟具表上聞實屬不
成事體著傳諭廣東督撫及粵海關監督嗣後洋商
拖欠夷人貨價每年結算不得過十餘萬兩如有拖欠

欽

欠過多隨時勒令清還卽自今歲爲始通飭各洋商一體遵照辦理將此諭令知之

嘉慶五年監督信山奏言竊臣欽承

恩命監督粵海關稅務於嘉慶四年八月十二日抵任所有一切榷務悉照舊章辦理勿事更張惟查粵海關征輸餉課招接民夷商貨現有外洋行本港行福潮行三項名目外洋行專辦外洋各國夷人載貨來粵發賣輸課諸務本港行專管暹羅貢使及夷客貿易納餉事福潮行係報

輸本省潮州及福建民人往來貿賣諸稅其外
洋本港一切納餉諸務乾隆十六年間俱係外
洋行辦理共有洋行二十家並無本港名目亦
無福潮行名止有省城海南行八家迨乾隆二
十五年洋商潘振成等九家呈請設立公行專
辦夷船批司議准嗣後外洋行商始不兼辦本
港之事其時查有集義豐晉達豐文德等行專
辦本港事務並無稟定設立案據其海南行八
家改爲福潮行七家亦無案可稽迨乾隆三十

五年因各洋商潘振承等復行具稟公辦夷船
衆志紛歧漸至推諉於公無補經前督

臣

李堯

堯會同前監督

臣德魁示禁裁撤公行名目

商皆分行各辦而本港行亦屢有開閉嗣後有

如順行劉如新怡順行辛時瑞萬聚行鄧彭傑

於乾隆六十年因拖欠夷帳被控押追由南海

縣詳議將本港行三家概行革除該商所欠還

羅夷帳著外洋行眾商先行墊還卽將本港之

行用分年扣還商欠其本港事務仍著外洋行

兼辦以昭慎重業據稟准行旋於嘉慶元年五月據外洋行商以不能兼顧爲辭主請將本港行事務改歸福潮行商人經理議定章程仍由外洋行統轄復於是年十二月據福潮眾商公舉福潮昌隆行陳緒衍之弟陳長緒承開本港行一家詎陳長緒恃其獨行大肆壟斷侵吞客商於臣到任後疊被客人張啓拔王名利等告發卽於嘉慶四年九月間委粵盈庫大使詢明追還商欠咨明督臣將該商陳長緒立行斥革

臣因與督臣再三籌議本港之生意雖非若外洋行之必須大本行商方可承充而招接暹羅貢使貿易稅餉諸務事頗非細如外洋行有身家之人又不欲充當若仍以不甚殷實本分之人董司其事則將來弊竇正難預計至外洋行之不願兼辦本港者非力不能兩顧不過以外洋之生計利厚自居大商視本港之行利微細若輕取行用則徒費經營如重取行用又恐致訐控是以屢爲規避而本港行多設行口旣非

經久之道止開一家又起壟斷之階莫若仍著
外洋行永遠兼理或公同照料或公委二家承
當凡有侵吞把持客商諸弊一經告發惟諸洋
商是問在諸洋商自顧身家必謹慎自持諒不
敢復蹈前轍也此事臣酌定章程不難卽飭洋
商遵諭辦理第恐日久弊生若不奏明則將來
該商等窺便推諉本港行一開又必致有劉如
新陳長緒等案相應仰懇

聖恩俯准將本港一行裁革仍歸外洋行兼理永著爲

例庶可不悞餉務取信民夷厯久無弊矣臣與

督臣往來計議意見相同爲此具奉奏

硃批洋行之本總須正已督率切勿剝削汝斟酌旣安
卽照汝所辦可也旋經監督咨稱案照本港行事務
前經奏准歸併外洋行辦理當經諭飭該商等
遵照去後隨據該商潘致祥盧觀恆等稟稱當
卽悉心細籌公同酌議所有本港行事務議舉
二行值年辦理自嘉慶五年爲始本年舉議同
文廣利二行值年六年分係怡和義成二行值

年七年分係東生達成二行值年八年分係會
隆麗泉二行值年週而復始輪流值辦如有新
充之商卽令挨次輪值歇業之商應請除名不
准辦理庶洋行現商無分新舊按年挨次輪值
無可推諉實爲公當至洋行兼辦本港船事務
必須設立章程俾衆知所遵守畫一辦理不致
日久廢弛滋生事端始可垂諸永久容商等另行
悉心妥議章程稟請憲示飭遵商等理合先將
遵辦緣由稟覆察奪等情據此查本港行事務

各商等輪年值辦最爲公當除批示出具認狀
照依本港行向辦事宜自行議明輪年承辦務
使商賈流通無欺無詐於

國課商夷兩有裨益

嘉慶十八年監督德慶奏言竊照外洋夷商重
譯梯航來廣貿易全賴洋行商人妥爲經理俾
知樂利向風以昭

天朝綏懷遠夷至意

臣蒙

恩簡任以來一切俱有舊章可循尚無應須查辦之事

惟查舊卷見從前辦理洋商欠餉之案俱移會
督撫將乏商家產查封變抵其不敷銀兩著落
接辦行業之新商代爲補足如行閉無人接開
衆商攤賠完結倘再有虧欠夷人銀兩卽會同
督撫專摺奏明從重治罪歷來辦理無異卽如
嘉慶十五年間有福隆行洋商鄧兆祥虧欠餉潛
逃經前監督常福移會前督臣百齡檄飭地方
官一面嚴緝一面將該逃商家產查封備抵稅
餉其行業查有職員關祥向在該行司事其子

關成發亦隨父幫辦有年經洋商黎顏裕結保
關成發接辦福隆行務卽責令先行墊完鄧兆
祥所欠稅餉俟查明鄧兆祥遺產給領變抵雖
經辦結在案而鄧兆祥尙未弋獲未得卽加懲
創現在飭行地方官上緊嚴緝務獲究辦臣伏
思洋商承攬夷貨動輒數十萬兩承保稅餉自
數萬兩至十餘萬兩不等責成綦重非實在殷
實誠信之人不克勝任向來開設洋行僅憑一
二商保卽准充商並不專案報部本非慎重之

道遇有一商虧餉每致賄累通行而不肖疲商
於夷船進口時每有自向夷人私議貨物情愿
貴賈賤賣只圖目前多攬不顧日後虧折迨至
開征卽形支絀揆厥所由祇因向無總商辦理
未能盡一衆商爭先私攬相率效尤遂成積習
臣到任後訪悉前情卽嚴行飭禁並督同一二
誠實商人隨時稽查極力整頓兩年以來各商
辦理尙無貽悞惟商力急切未能全臻充裕催
征稅課仍有竭蹶情形如將稍乏之商概行革

退另招新商則一時難得其人且生手不諳夷
情更恐辦理不善臣與督臣蔣攸銛再四講求
與其紛更而無當不若因時以制宜商人之弊
巧雖多同行之耳目難掩祇以向無督率之旨
殷商避罪而容隱乏商效尤而競利遂致積習
難返閩務日疲今欲整閩務須察商情欲除弊
竇須專責任惟有於各洋商中擇其身家殷實
居心公正者二二人飭令總理洋行事務率領
各商與夷人交易貨物務照時價一律公平辦

理不得任意高下私向爭拗倘有陽奉陰違細商據實稟究臣仍不時面諭各商崇儉黜華各顧大體以期積弊盡除商力漸裕並嗣後如遇遷新商責令通關總散各商公同慎選殷實公正之人聯名保結專案咨部備查倘所舉不實或有虧欠餉項情事著落原保商賄緝其因事革退者亦隨咨部註銷令每年滿關後仍將商名造冊隨同各冊檔送部查考以昭慎重如此立定章程庶現在各商可革日有起色將來亦

不濫用非人貽累關務奉

聖諭粵東洋商承保稅餉向來僅憑一二商人保舉准
充旋因虧折疲乏拖欠逋欠審實叢滋著照該監督
所請准於各洋商中身家殷實居心誠篤者選派一
二人令其總辦洋行事務率領眾商公平整頓其所
選總商先行報部存案遇有選充新商時卽責令通
關散總各商公同聯名保結事案咨部如有黜退報
明註銷并於每年滿關日將商名通行造冊送部以
備稽考該部知道

嘉慶二十年十一月奉

聖

諭蔣攸銛等奏查明洋商拖欠夷人貨帳銀兩業經

停利歸本請勒限分年清還一摺該商等經此次清

釐之後自遵照定限一律清還毋令再有拖欠惟是

該夷人以貨易貨乃壟斷盤剝任令疲商賒欠卽明

知亦有不得過十萬之舊章朦朧匿報亦應嚴行飭

禁近年內地銀兩爲外夷貿易攜去者動逾百萬日

久幾同漏卮著該督撫及該監督畱心稽察如外夷

有以奇巧貨物攜至洋行重價求售者該監督斷不

准用重價購買呈貢亦不許私行畱用此等物件飢不可食寒不可衣令其將中土財貝潛就消耗太覺不值殊爲可惜果能實力禁絕該夷人等知內地不寶異物不能行商則來者漸少易去銀兩亦必日減亦節財流之一道也

道光九年監督延隆奏言竊照粵省外洋行從前共有十三家在西關外開張料理各國夷商貿易向稱十三行街至今猶存其名惟近年止存怡和等七行其餘六家或因不善經營或因

資本消乏陸續閉歇自應另招新商隨歇隨補
方可以復舊觀自嘉慶十八年前監督德慶奏
請設立總商經理行務并嗣後選充新商責令
總散各商聯名保結欽奉

俞允准行在案是以十餘年來止有閉歇之行並無一
行添設推原其故皆因從前開行止憑一二商
保結卽准承充今則必需總散各商出具聯名
保結方准承充在總商等以新招之商身家殷
實與否不能洞悉底裏未免意存推諉倘有一

行不保卽不能承充以致新商雖有急公踴躍
之心而歷任監督以格於成例不便著充數年
以來夷船日多稅課日旺而行戶反日少買賣
事繁料理難於周到勢不能不用行夥於是走
私漏稅勾串分肥其弊百出臣等愚昧之見應
請嗣後如有身家殷實具呈情願充商經臣察
訪得實准其暫行試辦一二年果其貿易公平
夷商信服交納稅項不致虧短卽請仍照舊例
一二商取保著充其總散各商聯名保結應請

停止如此略爲變通實於

國課商情均有裨益奉

上諭延隆奏請變通招募新商章程一摺粵省開設
洋行止憑一二商保結卽准承充自嘉慶年間奏
准設立總商經理其選充新商責令總散各商聯
名保結該總商往往意存推諉以致新商格於成
例不便著充數年以來洋船日多行戶日少照料
難周易滋弊竇自應量爲變通著照所請嗣後如
有身家殷實呈請充商者該監督察訪得實准其

暫行試辦一二年果能貿易公平夷商信服交納
餉項不致虧短卽照舊例一二商取保著充其總
散各商聯名保結之例著卽停止

道光十七年總督鄧廷楨監督文祥會同奏言
竊照粵東港口准予外夷通商全在行商經理
得人方克仰副

懷柔俾梯航淳沽樂利而杜私裕課均攸賴之於權
務所關非細從前洋行共有十三家因日久玩
生各商內卽有以虧餉逋債沾罪者曾於嘉慶

十八年經前監督德慶奏請設立總商綜理行務并嗣後遞承新商責令總散各商聯名保結等因奉

旨允行迨至道光九年各洋行陸續閉歇僅存怡和等七行不敷經理前監督延隆以招商不前恐責令保結之總商意存推委又經議立變通章程亦奉

旨欽遵在案自是以後缺商隨時招補至今已復十三行舊觀照料無虞不足而新充之仁和行商

潘文海試辦已歷七年屢確未據出結咨部又
孚泰行商易元昌東昌行商羅福泰暨新充尙
未列冊達部之安昌行商容有光試辦或屆二
年或逾一年不等臣等現已勒限一月飭令題
緊遵照新例出具一二商切實保結咨部以專
責成如逾限無商保結卽行咨銷其名仍查明
試辦有無經手未完分別嚴追究辦惟是制事
端實因時立法尤期經久現行延擇奏准新例
臣等公同悉心確覈有宜於昔不宜於今者有

弊生於法終於杆格難行者蓋粵省洋行十三家由來已久每值船多稅旺從無承辦不周之虞延隆前因各行閉歇將半是以權宜變通聽殷戶自請充商察訪得實卽准其試辦其作何限制並未議及小民趨利乘便設逐漸增多伊於胡底且商眾則流品多雜稽查難周十餘年來紋銀出洋鴉片流毒以及走私漏稅諸弊叢生固由外匪因緣爲奸亦難保非蠹從內出卽如本年三月拿獲走私匪犯梁亞奇等案內起

有洋商羅福泰與逸犯鄭永屏書信因牽涉肇慶水師營守備羅曉峯干預該商掛牌情事經臣鄧廷楨據實奏參奉

旨革職解回提併審辦現在案雖未定而該商資本不豐交通匪類已可概見當此查辦喫緊之時若不亟截其流誠恐弊將滋甚又試辦一層本爲擇商要術無如人心叵測安知其不於試辦一二年內巧作彌縫以求遂其承商骯法之計迨至限滿取結卮漏已形執法以從究竟何補

是試辦之毫無足恃亦有斷然而無疑者至德
慶奏准舊制保商必通行出結曹好曹惡一本
大公何等鄭重新例則慮其或涉推諉改議一
二商具保遞准承充不知推諉致有遲延其悞
尚小若此一二商者使非其親昵卽事出賄通
馴致覆餗債輒爲害乃大況向辦商欠之案鈔
產不敷備抵統派衆商攤賠今已援爲成例無
論保商與否不容稍事諉延然與其所賠非所
保之人輸資類難甘服何如所賠卽所保之人

濫舉各生戒心之爲愈

臣

等愚昧之見竊以洋

商旣已招補無缺足敷辦公卽當明立限制應
請嗣後十三行洋商遇有歇業或緣事黜退首
方准隨時招補此外不得無故添設一商亦不
必限年試辦徒致有名無實其承商之時仍請
復歸聯保舊例責令通關總散各商公同慎選
殷實公正之人聯名保結專案咨部著充毋許
略有推諉之私以絕其壟斷之念餘俱循照舊
例一律安爲辦理如此明立定限庶幾簡而不

濫充商者必挾重賞責有攸歸保舉者務求累
實於以裕餉課而杜朋奸似亦不無小補矣奉
上諭鄧廷楨等奏請復承商舊制一摺粵東洋商自
嘉慶年間設立總商經理其選充新商責令總散
各商聯名保結後因夷船日多行戶日少照料難
周易滋繁實是以量爲變通以殷戶自請充商暫
行試辦停止聯名保結之例茲據該督等查明現
在招補缺商已復舊額足敷辦公自應仍復舊例
以示限制嗣後該商遇有歇業或緣事黜退者方

准隨時招補此外不得無故添設一商亦不限年試辦以歸覈實其承商之時責令通關總散各商公同慎選殷實公正之人聯名保結專案咨部著充並著該督等隨時查察毋許該總商等仍蹈從前推諉壅斷惡習俾保充者務求覈實而走私漏稅諸弊亦責有攸歸以裕課餉而杜姦私該部知道

粵海關志卷二十五終

粵海關志卷二十六

夷商一

臣謹案明初置互市其番舶之來泊無定所率擇濱海地之灣環者爲澳若新寧則有廣海望峒東莞則有虎頭門屯門雞棲香山則有浪白濠鏡皆置守澳官嘉靖之末諸澳盡廢而濠鏡亦非中國有推原其故番人之得市於濠鏡也自黃慶始也番人之得居於濠鏡也自汪柏始也史言吏其土者皆畏懼莫敢詰甚有利其實

貨佯禁而陰許之者總督戴燦在事十三年養成其患明政不綱流毒一至於此然而佛郎機始據之旋爲西洋所擾奪西洋繼有之又不免爲咷咷所窺伺夷人之性惟利是圖以犬羊之桀驁成讐角之爭競故自乾隆年間咷咷屢至澳門呈遞夷稟實非敢有意滋事不過艷羨西洋之坐享厚利希冀效尤而我

列聖天威震疊

燭照幾先我

皇上又

申命疆臣嚴行約束卽於澳夷亦每事防範誠以地方安危繫乎市易而市易利害在於夷商杜漸防微之道固不可不詳且慎也故以嘆咷唎交涉澳門之事及歷次所議澳夷條約謹著於篇自香山縣鳳棲嶺迤南一百二十里至前山又二十里爲濠鏡澳不至澳六七里有山嶄然斷亘沙隄如長橋曰蓮花莖莖末山又特起名蓮花山又伏又起中曲均長五六里廣半之是稱

澳焉遵澳而南放洋十里許右舵尾左雞頭又
十里許右橫琴左九澳灣峯表裏四立象箕宿
縱橫成十字曰十字門又稱澳門當明代之初
諸國互市俱在廣州正德時移於高州之電白
縣是時佛郎機侵凶狡或駕大舶突入廣東會
城久畱弗去御史何鰲邱道隆力請驅逐禁絕
番舶未幾巡撫林富復請通市嘉靖十四年指
揮黃慶納賄請於上官移市舶於濠鏡歲輸課
金二萬而佛郎機已破滿刺加擊巴西又與紅

毛中分美洛居盡擅海上之利勢愈強橫適番
舶有託言舟漕風濤願借濠鏡地暴諸水瀆貢
物者海道副使汪柏許之始僅菱舍漸運瓴甓
棟桷爲屋佛郎機乘之混入澳乃築城以居閩
粵商人趨之若驚久之其來益衆諸國人畏而
避之佛郎機遂專據澳焉其人有呂武勝者尤
黜慧土語華言及漢字皆諳曉人呼呂大班營
債取息獲利累巨萬迨萬曆時西洋來中國亦
居此澳傳習天主教佛郎機爲所惑習其教至

國朝康熙年間居澳者盡易西洋人無復佛郎機矣佛郎機所建城一隙於萬曆時之總督何士晉再墮於天啟時之海道副使徐如珂而西洋人居於澳因其遺蹟繕完之雖庳而固大門一曰三巴門小門三曰小三巴門曰沙梨頭門曰花王廟門又設礮臺六最大者爲三巴礮臺列礮二十有八上宿番兵臺之四周爲龕以置守夜臺下爲窟室貯焰硝次則東望洋西望洋兩臺對峙東置礮七西則五娘媽閣礮臺在西望

洋下礮二十有六南環礮臺置礮三噶斯爾礮
臺置礮七設火藥局於左側有夷目兵頭遣自
小西洋率三歲一代轄番兵百五十人番人犯
法兵頭集夷目於議事亭或請法王至會鞠定
讞籍其家財而散其眷屬上其獄於小西洋其
人屬獄候報而行法其刑或戮或焚或縛至礮
口而燼之夷目不職者兵頭亦得劾治其小事
則由判事官量予鞭責判事官掌刑名有批驗
所掛號所朔望禮拜日放告赴告者先於掛號

所登記然後向批驗所投入既受詞集兩造聽
之曲者予鞭鞭不過五十亦自小西洋遣來理
事官一曰庫官掌本澳番航稅課兵餉財貨出
入之數修理城臺街道每年通澳僉舉誠樸殷
富一人爲之番書二名皆唐人凡郡邑下牒於
理事官理事官用呈稟上之郡邑字遵漢文有
番字小印融火漆烙於日字下緘口亦如之凡
法王兵頭判事官歲給俸一二千金有差理事
官食其所贏不給俸外紅棍官二等曰大紅棍

白土紅棍大紅棍於夷人就隙日時察其貲財
而籍記之詢其人以若干送寺廟若干遺子女
若干分給戚屬詳書於冊裨無後爭二紅棍於
夷人既歿有子女俱幼不能成立者卽依大紅
棍所開應給之數撫育其子女而經理其餘財
待其旣長婚嫁舉以付之如無子女悉歸其貲
於寺廟其最婚瘠寡如內地保甲者曰小紅棍
兼守獄獄設龍高廟右爲樓三重夷人罪薄者
置之上層稍重者繫於中層最重則桎梏於下

有土窟委乾牛馬矢炷火其中名曰矢牢凡

天朝官如澳判事官以降皆迎於三巴門外三巴礮臺然大礮番兵肅隊一人鳴鼓一人颶旂隊長爲帕首繩袴狀舞鎗前導及送亦如之入謁則左右列坐如登礮臺則番兵畢陳吹角演陣犒之牛酒其然礮率以三或五發七發致敬也

順治四年戶部議覆兩廣總督佟養甲疏言佛郎機國人寓居濠鏡澳以攜來番貨與粵商互市蓋已有年後深入省會至於激變遂行禁止

今督臣以通商裕國爲請然前事可鑒應仍照
前明崇禎十三年禁其入省之例止令商人載
貨下澳貿易得

旨准行

乾隆八年十月刑部奏言議得兩廣總督策楞等奏稱澳門地方係民番雜處之地八月十八日民人陳輝千被夷人晏些盧用小刀戳傷身死據縣稟據夷目稟稱番人附居澳境凡有干犯法紀俱在澳地處治百年以來從不交

犯收禁令晏些盧傷死陳輝干自應仰遵
天朝法度擬罪抵償但一經交出收監違犯本國禁
令鬪澳夷目均于重辦懇請仍照例按法處治
臣等伏查澳門一區夷人寄居至二百年中間
聚集番男婦女不下三四千人均係該國夷王
分派夷目管束番人有罪夷目俱照夷法處治
惟民番交涉事件罪在番人者地方官每因其
係屬教門不肯交人出澳事難題達皆不稟不
詳卽或通報上司亦必移易情節改重作輕冀

倖外結省事以故厯查案卷從無澳夷殺死民人抵償之案今若徑行搜拿追出監禁恐致夷情疑懼別生事端倘聽其收管又慮日久潛逃臣等公同酌覈此等事件似應俯順夷情速結爲便隨飭司檄委該府督同該縣前往妥辦各夷目遂自行限日將兇犯晏些盧於本月初三日用繩勒斃臣等查化外之人有犯原與内地不同若照例解勘成招夷情實有不願且兇犯不肯交出地方官應有處分若不明定條例誠

恐顧情考成易起姑息養姦之弊可否仰邀

聖恩特降諭旨嗣後澳夷商人有罪當絞斬而夷情願卽爲抵償者該縣於相驗之時訊明確切由司覈明詳報督撫再加覆覈一面批飭地方官同夷目將犯人依法辦理庶上申

國法下順夷情重案不致稽延而澳夷桀驁不馴之性亦可漸次遷改每經刑部奏准澳夷殺人罪應斬絞令該縣同夷目依法辦理免其交禁

奉

旨依議

乾隆四十五年刑部奏言廣東巡撫李侍堯奏
稱乾隆二十五年議准內地行店有向夷人違
禁借貸勾結者照交結外國詎騙財物例開擬
所借之銀查追入官自申明例禁後二十年來
各國夷商交易年滿年歛從無拖欠夷商之事
記上年九月有喚咾喇國土名哎叻喇妙船一
隻船主名喚歌順帶港腳鬼子番稟一對內稱
廣東行商欠夷人銀兩甚多求著行商遞回當

傳諭各國夷商大班傳詢據稱本國王吩咐不許放債有違

天朝禁令二十年來俱是年清年楚並無私相借貸之事或我國港腳不肖鬼子攜帶番銀來廣倫放私債亦未可定隨據大班等報關放債與予共十一人泰和行顏時瑛欠夷人本利番錢一百三十五萬四千餘圓裕源行商張天球欠夷人本利番錢四十三萬八千餘圓行據張天球供實止欠夷人銀十餘萬兩夷人將利銀一併

作本換票收執疊滾加息二十餘年是以積至
如許之多查夷人違禁放債又復重利滾息自
應照例追銀入官但放債在二十五年例禁之
先仰體

皇上綏柔遠人至意按其原本照例加一倍息追還將
顏時瑛張天球革去原捐職銜依例交給外國
詎騙財物發邊道充軍所有貲財房屋交地方
官悉行查明估辦除扣繳應完餉銀外俱付東
人收領併將辦理緣由剗切曉諭該大班令其

首依議

寄信轉知該國王嚴飭港脚鬼子嗣後不許違禁放債如有犯卽追銀入官庫逐回國奉

嘉慶四年十一月總督吉慶奏言竊查名外夷來寧貿易船隻雖喚咈唎船大貨多今據咈唎咈唎兵船總兵隊喃地稟稱本國與咈唎呂宋二處有隙貨船來寧回國恐被擋截搶奪是以國王派有兵船三隻來往護送船內糧芻已乏懇求准買糧以資口食等情臣卽派中軍參將

唐光茂等傳諭該國總兵爾等皆遠涉重洋護
貨來廣自應仰體

大皇帝懷柔遠人德意按口計食准買口糧惟查向定
章程商船准其進口在黃地方兵船則在澳門
外洋灣泊不許擅入爾等自應遵照向辦章程
灣泊明白曉諭該夷人等俱各欣感臣會同監
督臣佶山揀派明白洋商照料並飭令海口駁
臺鎮靜彈壓不動聲色嚴密防範仍催該國貨
船趕緊起卸買置貨物隨同兵船依限開行回

國

嘉慶七年嘆咗唎國有兵船數隻停泊雞頸洋面逗遛數月經總督吉慶驅逐始去

嘉慶十三年九月嘆咗唎國兵頭嚕路哩託言
佛囉哂滋事藉保護西洋人爲名帶兵七百名
進入澳門占據東望洋娘媽閣伽思蘭三處礮

臺奉

聖諭吳熊光等奏嘆咗唎國夷兵擅入澳門一事嘆咗
唎國夷人藉稱大西洋國地方被佛囉哂占踞該國

因與大西洋鄰好恐西洋人之在澳門者被佛囉唎
其阻貿易輒派夷目帶領兵船前來幫護所言全不
可信而且斷無此理現在先後到船九隻皆帶有礮
械火藥等物竟敢灣泊香山縣屬雞頸洋面並有夷
兵三百名公然登岸住居澳門三巴寺龍嵩廟分守
東西礮臺竇屬桀驁可惡該督等現將該國夷船停
止開館派員剴切曉諭俟夷兵退出澳門方准起貨
並稱該夷人若再延挨卽封禁進澳水路絕其糧食
所辦尚是但究竟如何嚴切曉諭及現在作何準備

之處全未奏及所辦太輕邊疆重地外夷敢心存覬
覦飾詞嘗試不可稍示以弱此時如該國兵船業經
退出澳門則已如尙未退出吳熊光卽著遴派曉事
文武大員前往澳門嚴加詰責以天朝禁令綦嚴不
容稍有越犯大西洋與佛曠晒彼此構釁自相爭殺
原屬外夷情事之常中國並不過問卽如近年緬甸
暹羅二國互相讐殺節經啟關求援大皇帝一視同
仁毫無偏向至於中國外藩自有一定疆界試思中
國兵船從無遠涉外洋向爾國地方屯劄之事而爾

國兵船輒亟駛達澳門登岸居住冒昧以極若去因
恐噶喇西拉勿倫西洋前來幫護殊不知西洋夷人既
在中國地方居住噶喇西拉勿倫焉敢前來侵奪以致冒犯
天朝即使噶喇西拉勿倫有此事天朝法令具在斷不能
稍有姑容必當立調勁兵大加勦殺申明海禁又何
必爾國派兵前來代爲防護若云洋匪未淨欲思効
力天朝尤屬無謂海洋盜匪屢經勦辦不過東竄西
逃既經兵船四路擒拏不日即可殲盡餘孽又何藉
爾國兵力乎看來竟係爾國夷人見西洋人在澳門

貿易趁其微弱之時意圖占住大千天朝鷹瞵矣爾
國臣事天朝平素遣使進貢尚稱恭順乃此次無知
冒犯實出情理之外本當卽行拿究姑先明白曉諭
爾若自知悚懼卽速撤兵開帆不敢片刻逗遛尙可
曲恕爾罪仍准爾國留貿若再有延挨不遵法度則
不但目前停止開船一面卽當封禁進澳水路經爾
糧食並當調集大兵前來圍捕爾等後悔無及如此
逐脣曉諭義正詞嚴該夷人自當畏懼凜遵吳熊光
等仍當密速調派得力將弁統領水陸官兵整頓預

備設該東外一有不遵責當純兵勦辦不可晏無姑
息庶足以伸國威而清海逆此於邊務更情大有關
係該督撫不此之慮而唯餽餉於數十萬稅銀往復
籌計其於防僥倖宜全未辦及吳熊光孫玉庭均懦
弱不知大體且吳熊光充當重樞章京有年曾經權
用軍機大臣尤不應如此憚情吳熊光孫玉庭著停
自嚴行申飭伊等此次來摺僅由馬上飛遞方覺遲
緩此旨著由五百里發往著吳熊光等卽速遵照辦
理並傳諭常顯知之

文奏

聖諭前因噶哈喇國夷兵擅入澳門吳龍光等所辦噶
爾當經降旨嚴飭並令軍機大臣將奏到噶哈喇國
所邀原票繪譯進呈朕詳加披閱其內所敍之詞多
不恭順如所稱該國王多派噶船兵丁赴中國海面
若噶喇國人來至澳門預備駁船等語殊不成話
該國王既知爲中國海面卽不應派兵擅入况噶喇
國夷人並未來至澳門何得藉詞越進天朝兵船
糧足即使外藩部落或敢桀驁思逞不難聲罪致討

若邊觸相爭啟關求救天朝一視同仁亦斷無偏護
何須該國王豫籌防堵耶又稱噶喇嘯係各國仇人
該國王派兵作敵以期保護中國博勒都雅嘆哈喇
三國買賣等語尤屬謬妄試思天朝臣服中外夷夏
咸賓蕞爾夷邦何得與中國並論又稱天朝海面盜
案甚多商販被刦該國王派備兵船情願効力勦捕
等語竟係意存輕視現在海洋水師兵船櫓纖巡緝
沿海各口岸斷絕接濟盜匪日形窮蹙豈轉待外夷
相助種種藉詞背謬於邊務夷情大有關係該督接

閩夷稟早當驅逐駁飭乃止以停止開船封禁進澳
水路絕其糧食虛言由等常馬遞入告且該督等具
奏後該國夷船曾否退去亦未據續行馳報吳熊光
不應如此糊塗懈怠實出意想之外試思邊防重地
任令外夷帶兵闖入占據礮臺視爲無關緊要不知
有何事大於此事者該督等接奉此旨卽著將夷船
現在情形如何密飭籌備之處速行奏聞無論退去
未退去卽由五百里具奏

是月二十八日

聖諭吳熊光覆奏喚咈唎夷船尚在澳門延挨觀望情形一招所奏仍係一片空言並未設法驅逐殊屬遲緩外夷擅入內地分占東西礮臺地方緊要事務孰有大於此者吳熊光身任封疆重寄接據稟報早應馳赴該處躬親籌辦乃任其登岸住守兩月有餘船隻人數日益增多竟如入無人之境及接奉嚴旨尙不卽時親往督辦僅止委員前往又未將派委何員如何飭諭之處詳晰聲敘所稱統兵勦辦之語亦未將該夷人設不肯退出卽從何路進兵一一部署周

妥而摺內尙稱早爲籌備果爾則節次奏報之摺何以未將籌辦之法詳細奏及耶且據稱夷人一經登岸則毫無伎倆又稱恐其挺而走險竄入沿海地方掠食滋擾顯係自相矛盾看來吳熊光平日因循廢弛祇知養尊處優全不以海疆爲重大負委任矣吳熊光著傳旨嚴行申飭先降爲二品頂戴拔去花翎仍交部嚴加議處用示薄懲現已另降諭旨令永保速赴澳門相機專辦卽與欽差無異吳熊光接奉此旨仍著速赴澳門親身驅逐如能於永保未到之先

將夷人速行驅逐尚可稍贖前罪倘永保到時或夷人尙未退去竟需酌調兵力吳熊光不得有意阻撓致令掣肘將此由五百里諭令知之仍著將夷人是否退去情形速行覆奏以慰塵注

其年十一月

聖諭昨據吳熊光等奏咈咈夷兵全數退出澳門一摺此次該國夷人自七月來至澳門住守數月有餘夷情叵測必有所爲而來何以又無故而去且所稱見聖諭嚴明兵威壯盛業已不敢抗違之語所見係

何諭自所派係屬何兵並未一一聲敘况夷票尙未呈遞吳熊光輒稱夷船風信一過卽不能開行如果切實懇求卽准其開船俾夷情不致遲留等語竟欲以開船見好於夷人豈非示之以弱乎外洋來至内地貿易輸納稅課原因其恪守蕃服用示懷柔並非利其財貨若沾沾以征榷爲重無怪該夷人肆意居奇意存輕視也永保馳抵寧東卽會同韓封詳查喚咭唎夷船因何擅入內地自七月至今呈遞夷票幾次吳熊光如何批示所稱水陸兩途嚴密布置官兵

所派係屬何兵節次奏稱派員到切晚諭並聖諭朕
明之語所見係何諭旨所派係屬何員因何全行退
出有無豫准開船貿易之事逐一奏聞倘未保到彼
後吳熊光等業已准令開船卽當查明因何允准是
否係該國夷人具稟懇求抑係吳熊光先行准令開
船該夷人始行退去之處一併據實具奏不可稍有
隱飾

嘉慶十四年二月

聖諭韓封奏查閩澳門夷民安堵並酌籌控制事宜一

摺澳門地面西洋人舊設礮臺六座其自伽思蘭礮臺至西望洋礮臺迎南沿海一帶本有石坎因形勢低矮上年咁咁唎東兵卽由此爬越登岸令擬加築女牆一道增高四五尺共長二百餘丈經韓封查閱指示該夷民目等歡欣願辦應卽令其尅期興工俾資防護

其年四月

聖諭百齡奏俟本年咁咁唎國貨船到時先期偵探各情形所見甚是該國夷人素性強橫奸詐雖現據夷

商喇嘴所稟夷兵不敢再來之語亦未可深信上年
該夷兵來澳時吳熊光等不立行查辦卽失之於寬
此時自應濟之以猛著傳諭百齡於本年該國貨船
到時先期畱心偵探如再敢多帶夷兵欲圖進口卽
行調集官兵相機堵勦倘止係貿易船隻並投遞謝
罪哀懇稟件亦應飭令停泊港外該督一面奏聞候
朕降旨遵行又

聖諭各省封疆大吏守土是其專責遇有關涉外夷之
事尤當立時親往勘辦務臻妥協方爲無忝厥職前

次吳熊光在兩廣總督任內喚哈喇國商船帶兵入澳占踞東望洋娘媽閣伽思蘭三處礮臺雖內係西洋商人防守所設但現在中國地面卽與闖入內境無異吳熊光身任封圻其咎竟無可辭本日據百齡查奏上年七月二十二等日該夷兵船來至雞頭洋西八月初二日抵澳上岸占據西洋礮臺地方文武節次稟報吳熊光批令照常防範至二十六日見該夷不退諭令封船復經遊擊那世和香山縣彭昭麟等請兵堵逐吳熊光亦俱批以鎮靜不可張皇彼

時香山縣有澳內居民四散澳民乏食之稟吳熊光
總未親往查辦該夷兵見無準備將兵船三隻駛進
虎門停泊黃埔吳熊光因於九月初四日具奏始派
兵防範並令碣石鎮總兵黃飛鵬管帶師船在省河
一帶灣泊至二十三日該夷兵又駕坐三板艇船由
黃埔至省城外十三行停住求見總督懇請代奏在
澳寓住吳熊光總未見面祇令其回黃埔候旨並飭
禁買辦火食該夷兵慌急駕船行至十三行裝取火
食官兵喝阻不理黃飛鵬開礮轟斃夷兵一名帶傷

三名該夷兵卽行退回至十月初奉到諭旨吳熊光
僅檄調各標兵丁在黃埔澳門駐劄防守並未攻擊
至十六日恭宣諭旨夷人當卽畏懼願撤兵復求開
艙吳熊光諭令全行退去始准貿易該夷兵陸續退
至外洋等語嘆咷唎夷船帶兵入澳藉名保護西洋
陰圖占地謀利情殊詭譎卽應立時驅逐况此次該
夷兵遇官兵開砲並不敢稍有抗拒及奉有嚴飭諭
旨亦卽畏懼開帆遠去是該夷兵尙知震懾天威無
他伎倆設吳熊光於該夷兵登岸之初卽親往彈壓

曉以大義一面調兵防守諒東兵自知所畏懼即行退出庶足宣示國威吳熊光於此等要事遲至月餘始行具奏既未親往查辦該夷日兵求見又祇派員往諭並不面詢斥逐雖開船在夷兵既退之後而許其開船究在夷兵未退之先是奏報既屬遲延辦理又行貳惠且屢次與人具稟乃吳熊光批示並叢集夷兵等事並未入奏亦屬含糊吳熊光由軍機章京蒙

皇考高宗純皇帝不次超擢用至軍機大臣復經朕簡

歷任三省總督非新進不曉事者可比及種種信
實屬寧負委任吳熊光前已革職著革回交審機大
臣會同刑部審訊定擬具奏至孫玉庭前在廣東巡
撫時並不將前後情形據實陳奏又不會圖吳熊光
迅速妥辦軟弱無能豈可復勝選擇之任孫玉庭著
革職回籍

是年八月總督百齡奏言獎咷响祖家貨船到
粵歷係帶進虎門灣泊黃埠等處開船貿易因
上年有該國夷兵入澳之事當飭澳門同知虎

門守口員弁香山縣鎮探本年該國祖家船到
粵如果貨船以外仍照向年止帶護貨兵船二
三隻均令停泊外洋仍俟該夷具有謝罪稟件
卽當奏請

諭旨遵辦茲據該夷商大班喇嘛等呈稱本年祖家貨
船十有六隻將次到粵再四哀懇先爲具奏冀
得早進黃浦免致久泊外洋有風濤之險並齎
呈該夷漢字稟各一件奉

聖諭上年該國夷兵冒昧入澳曾經降旨令該督駁看

該國夷人如果畏罪聽罷其貨船到日奏明請旨
定奪今伊祖家船十六隻將次到粵貿商等所具稟
函以涉險遠貿悔難之請爲詞尙屬恭順著准其照
常貿易惟該夷人所帶兵船原以外洋遂開自備不
虞若貨船旣抵內地焉用防範著該督嚴切諭禁令
其將兵船留泊外洋倘違功令爲要

嘉慶十五年十一月總督百齡等會奏言英哈
喇國大班喇噶以洋商鄭崇謙等負欠過多經
行私給資本串同民人吳亞成代理行務竊屬

違例多事未便任其久畱內地覬覦壘斷現在
喚咗唎祖家公司貨船陸續到粵該國因喇嘛
連年承辦貿易事務不妥有違

天朝功令已另派新大班波嚜不日來粵更換應俟
該大班波嚜到粵卽飭令將喇嘛驅逐回國母
許逗遛以杜弊竇

嘉慶十九年十一月

聖諭朕聞本年八九月間有喚咗唎護貨兵船違例闖
入虎門又有喚咗唎夷人峒噏陳前於該國入貢時

曾隨入京師年幼狡黠回國時將沿途山川形勢俱一一繪成圖冊到粵後不回本國留住澳門已二十年通曉漢語定例澳門所住夷人不准進省峒嘴喰在粵既久夷人來粵者大率聽其教誘日久恐致滋生事端著蔣攸銛等查明峒嘴喰有無教唆勾通款贖如查有實據或遷徙安置奏明妥辦又

聖諭蔣攸銛等奏密陳夷商貿易情形及酌籌整飭洋行事宜一招所奏俱是粵省地方瀕海向准各國夷船前來貿易該夷商遠涉重洋懋遷有無實天朝體

之思然懷柔之中仍應隱寓防閑之意近來咷咷
兩國護貨兵船不遵定制停泊外洋竟敢駛至虎門
其詭譎情形甚爲叵測蔣攸銛示以兵威派員詰責
該大班始遞票謝罪此後不可不嚴申禁令該夷船
所販貨物全藉內地銷售如呢羽鐘表等物中華儘
可不需而茶葉土絲在彼國斷不可少倘一經停止
貿易則其生計立窮書云不賣遠物則遠人格該督
等當深明此意謹守定制內固藩籬不可使外夷輕
視嗣後所有各國護貨兵船仍遵舊制不許駛近內

洋貨船出口亦不許逗遛如敢闖入禁地卽嚴加驅逐倘敢抗拒卽行施放鎗礮懾以兵威使知畏懼所有該督等請嚴禁民人私爲夷人服役及洋行不得搭蓋夷式房屋鋪戶不得用夷字店號及清查商欠不得濫保身家淺薄之人承充洋商並不准內地民人私往夷館之處均照所議行

嘉慶二十一年七月總督蔣攸銛示嘆咷唎夷人從前稟求指一闊野地方行走閑散以免生病曾准於每月初三十八兩日令赴關報明派

人帶赴海幢寺觀家花園內聽其遊散以示警
恤但日落卽須歸館不准在園過夜並責成行
商嚴加管束不許水手人等隨往嘈雜滋生事
端茲查近年已無陳家花園各夷人每有前赴
花地遊散之事從前原定每月兩次准該夷人
出外閒遊茲酌定於每月初八十八二十八日
三次每次十名人數無多隨帶通事易於約束
添以次數則夷人可以輪替前往於俯順體恤
之中仍寓稽查防閑之意在其前赴海幢寺花

地閒遊散解東人每次不准過十人以外著令
通事赴經過行後西徵臺各口報明帶同前往
限於日落時仍赴各口報明回館不准飲酒滋
事亦不得在外過夜如不照所定日期名數或
私行給與酒食一經查出定將行商通事從重
究治夷人卽不准再去閒遊其洋貨店鋪人等
如敢私與夷人潛赴花地閒遊並引誘勾結作
弊軍民人等無故阻攔滋事並干嚴究

粵海關志卷二十六終